

朱发[2022] 5 号

中共朱芦镇委员会 朱芦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中共莒南县委、莒南县人民政府：

2021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朱芦镇以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认真按照《中共莒南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 2021 年工作要点》的工作要求，狠抓工作落实，较好完成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现将我镇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履行情况

一是**认真履行法治责任**。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先后多次召开党政联席会议，传达学习县委法治委、办公室及各协调小组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依法治镇、普法规划落实等法治建设重要事项，确保依法治镇工作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稳步推进；二是**增强学法用法意识**。深入贯彻落实《莒南县领导干部学法清单试点工作方案》，领导干部主动带头学法、守法、用法，以集体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模式，充分利用党委理论学习组学习活动、专题讲座和“以案释法”等方式学习《宪法》、《民法典》以及习近平法治思想等法律法规。

二、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是**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依法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管理好本镇政治、经济、文化公共服务，生态等行政工作。二是**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强化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与备案审查，严格执行对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印发制度，切实保证我镇规范性文件的合法、规范。加大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力度，强化合法性审查工作的标准化建设，推动规范性文件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三是**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严格落实对行政执法人员岗前培训和常态化培训制度，优化培训内容，切实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坚持执行行政执法人员日常考核制度，定

期清理、确认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同时推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执法摄像与拍照、纸质文件送达签字备案等，对行政执法各环节进行同步记录，实现全过程留痕，让执法过程有据可查。

四是深入开展“放管服”改革。大力推行公开承诺、马上就办、首问负责和限期办结等制度，为项目建设和企业生产经营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定期组织辖区内企业家召开座谈会，倾听基层意见建议，破解发展难题，推动企业发展，努力营造务实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

五是鼓励和支持人民调解工作。作为全县“一站式调解中心”试点乡镇，我镇依托镇公共服务法律中心，建立联席调解制度，大力构建“大调解”格局，全年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98起，成功98件，调解率100%。

六是畅通、拓宽信访诉求表达渠道。健全网上信访受理平台，落实镇村各级相关部门联合接访制度，提高及时就地解决信访问题的质量和效率。进一步重视初信初访工作，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进行反馈和答复，将矛盾进行源头化解，同时压实各村（居）属地责任。依法处理违法信访行为，完善律师和群团组织参与化解信访积案新机制，形成解决信访问题工作合力。

七是加强对政府工作人员的法治教育培训。采取会议学法、专题讲法等形式，大力提升干部的法治素养，镇领导班子组织集体学法6次，注重结合法治实践强化法治学习，不断推动领导干部自觉加强法治修养，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

能力。八是加强法治宣传工作。充分利用广播、微信、QQ、政务网等渠道，通过各种形式进行法治宣传，在国家安全日、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日，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培养“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和“法治示范户”，真正形成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良好舆论氛围。

（二）存在问题和不足

一是重视程度有待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处理问题的习惯还没有完全形成。二是政策法规宣传有待加强。政策宣传、普法培训工作的形式有待创新，法律宣传工作还不够全面，法律宣传存在死角。三是镇村干部法治培训不够。虽然进行了法律法规的学习，但学习的力度、广度、深度不够，未结合案例进行深入剖析。

三、2022年工作计划

（一）对标法治建设要求，持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大力推行和落实权力清单制度，切实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健全依法决策机制，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重大事项坚持集体研究、民主决策议定。进一步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加强对重点领域的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防止权力滥用，形成有效的权力运行制约机制。

（二）加强政务信息透明度、强化行政监督。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及时公开公示相关信息，增强行政执法的透明度。向群众公开各行政行为的法律政策依据、具体的办事程序，利用各种渠道公示依法应当公示的材料，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自觉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

（三）加大信访维稳力度。加强日常矛盾纠纷排查和调解，充分协调各方力量，发动和依靠群众，坚持矛盾不上交，就地解决，确保社会环境和谐稳定。

中共朱芦镇委员会

朱芦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20日